

共青团陕西省委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中共陕西省委文明办  
中共陕西省委政法委员会  
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  
中共陕西省委军民融合办  
中共陕西省委直属机关工委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西省国资委  
陕西省青年联合会

陕团联发〔2022〕49号

---

共青团陕西省委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中共陕西省委文明办等关于开展第十届“‘中国  
梦·青年志’——寻找身边的陕西好青年”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团委，各市委宣传部、文明办、政

法委、网信办、军民融合办、直属机关工委，各市教育局、科技局、国资委，各市青联，省直各团工委，有关厅（局、企业）团委，各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团省委决定联合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等部门，开展第十届“‘中国梦·青年志’——寻找身边的陕西好青年”主题活动，动员全省广大青年聚焦身边人、身边事，争做好青年、学习好青年，大力弘扬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挖掘、选树、宣传可亲可信可学的向上向善陕西好青年，通过广泛开展事迹分享、报告宣讲、产品传播等形式，不断增强青少年学习典型的参与性、互动性和实践性，用真人、真事、真情，激励全省青少年以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精神面貌喜迎党的二十大，在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中贡献青春力量。

## **二、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团省委、省委宣传部、省委文明办、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省委军民融合办、省委直属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

委、省科技厅、省国资委、省青年联合会

协办单位：华商传媒集团

### 三、参与标准

#### （一）好青年个人推选标准：

1. 个人年龄在 18 至 35 周岁之间（1987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出生）的陕西籍或在陕西定居（学习、工作）的青年。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能够自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勤于学习、善于创造、甘于奉献，个人事迹突出，曾获得过市级及以上表彰奖项。

4. 遵纪守法、品德高尚、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

#### （二）好青年集体推选标准：

1. 成员以 18 至 35 周岁在陕西工作或生活的青年为主体，占集体总人数比例不低于 75%。

2. 成员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德高尚。

3. 在省级（含）以上重要建设领域、助力乡村振兴、重点工程项目、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发挥关键作用，取得突出业绩。

#### （三）不予推荐情况：

1. 正处级（含）以上公务员。

2. 曾获得省级及以上“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向上向善好青年”等荣誉的个人和集体。

3. 有违法犯罪经历和处于党纪政纪影响期的个人。

4. 有不良社会声誉或不良行为记录的个人或集体。

5. 各级团组织（含基层团支部）、团属社会组织（含协会）。

6. 以机关、企事业单位整体名义申报。

#### 四、活动类别

第十届“‘中国梦·青年志’——寻找身边的陕西好青年”主题活动将在全省各行业、各领域基层团员青年中遴选出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乡村振兴、崇德守信、网络文明、平安正义7个类别“陕西好青年”个人70名，“陕西好青年”集体若干个。“陕西好青年”集体不分类别。

1. 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高尚职业道德，热爱本职工作，艰苦奋斗，勤恳奉献，锐意进取，争创一流，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平凡的业绩，弘扬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2. 创新创业好青年：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积极追求卓越，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动就业创业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为推动改革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3. 勤学上进好青年：勤于学习、积极思考、善于钻研，努力掌握先进的科学文化知识，积极投身学术前沿研究，在学科竞赛、创新性学习以及学术研究等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的优秀大中学生。

4. 乡村振兴好青年：长期扎根乡村基层一线，带领周围群众脱贫致富，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中奋斗拼搏、建功立业，作出积极贡献。

5. 崇德守信好青年：道德情操高尚，积极传承文明家风、弘

扬家庭美德，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子女，关爱亲人；热心公益，志愿奉献，乐于助人；遵守社会公德，诚信为本，言而有信，在生产经营、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等方面信守承诺，在社会上具有良好口碑和信誉。

6. 网络文明好青年：在网络上能够以身作则，澄清谣言真相，主动弘扬正能量，积极发出“青年好声音”；积极创作网络文化产品，在网上传播广泛，引导效果好；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宣传文明上网理念、纠正不良用网行为，为净化网络环境、培养网民文明用网习惯做出突出贡献。

7. 平安正义好青年：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做出突出贡献。在危机来临的关键时刻或日常工作中一身正气，机智勇敢地伸张正义，依法维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及安全。

## 五、活动安排

### 1. 申报阶段（9月15日至10月19日）

在陕西共青团官网（[www.sxgqt.org.cn](http://www.sxgqt.org.cn)）及华商网“陕西好青年”专栏开通申报端口，开展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工作。其中，**组织推荐**由各团市委、省直各团工委、协办单位按照优中选优原则，在组织开展好本级、本系统、本领域推选活动的基础上，逐级推荐“陕西好青年”人选。推荐“陕西好青年”个人不超过10人，推荐“陕西好青年”集体不超过4个。**个人自荐**由符合条件的青年自行在网上进行申报，申报时需归口所在地市团委、所属团工委。各团市委、省直各团工委、协办单位负责对本地区、本系统、本领域所有自荐人员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给出“推荐”

或“不推荐”的审核意见。推荐名额不限。

网络申报截止日期为10月15日17时，审核截止日期为10月19日17时。申报系统操作见附件1。

## 2. 初选阶段（10月28日前）

由团省委宣传部严格按推选条件，对推荐人选（集体）进行审议，择优遴选出初选候选人员（集体）名单。

## 3. 资格复核阶段（11月5日前）

团省委宣传部将初选人（集体）名单反馈至所属市级团委、省直各团工委及协办单位。各团市委、省直各团工委、协办单位对所属地区、系统、领域的初选个人进行政审，对初选集体进行资料真实性核查，填写《2022年“陕西好青年”市级团委推荐表》（附件2），加盖公章，上报至团省委宣传部。

## 4. 网络展示阶段（11月12日前）

团省委“三秦青年”微信公众号、华商网对所有通过资格复核的初选人员进行网络风采展示，持续一周时间。

## 5. 评审会评议阶段（11月20日前）

团省委召集活动主协办单位代表、省直各团工委负责人、往届好青年代表、社会青年代表组成评审团，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以实地或网络形式召开评审会。严格根据参选人员事迹综合考虑地区分布、行业分布等因素，适当参考网络风采展示结果，对候选人（集体）进行审议投票，确定70名“陕西好青年”个人入选建议名单和“陕西好青年”集体建议名单。

## 6. 公示阶段（11月25日前）

对建议人选（集体）名单进行网络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 7. 确定人选并公布结果（11月30日前）

团省委班子根据公示结果，确定并公布第十届“陕西好青年”名单，下发活动通报，适时召开“陕西好青年”颁奖典礼，向本届“陕西好青年”颁发证书、奖牌。

## 六、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统筹推进。“寻找身边的陕西好青年”主题活动，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和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要实践载体，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团省委“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注重把握工作节奏，充分考虑各地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稳妥有序地安排好各项工作。

2. 精心组织，广泛发动。要坚持发掘基层一线青年典型的原则，通过层层动员，充分调动基层和青年积极性，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积极参与。团省委将在推选结束后，结合“青年讲师团”计划，组织青年典型和青年讲师开展示范性宣讲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参照这一做法，结合本级青年讲师团、主题团日、百姓宣讲等工作和活动，组织青年典型以多种形式开展事迹分享活动，宣传典型的成长奋斗故事，传递思想力量、回应青年关切、解答青年疑惑，推动活动深入基层、直达青少年。

3. 大力宣传，扩大影响。要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要发挥好报

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各类媒体的优势大力开展宣传，积极创新宣传方式和传播载体，着力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形成全社会持续关注、广泛覆盖的集中声势。

4. 严肃纪律，规范程序。推选活动坚持实事求是、诚实守信原则，如发现弄虚作假、诬陷诽谤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参选资格，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联系人：朱晓柯 张汶浩

电话：029-88403732

电子信箱：xcb88418209@126.com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 158 号 团省委宣传部

附件：1. 《“陕西好青年”申报系统操作说明》

2. 《2022 年“陕西好青年”市级团委推荐表》







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



中共陕西省委军民融合办



中共陕西省委直属机关工委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西省国资委



陕西省青年联合会  
2022年9月15日

## 附件 1

# “陕西好青年”申报系统操作说明

1. **系统网址：**陕西共青团官网（[www.sxgqt.org.cn](http://www.sxgqt.org.cn)）及华商网首页“陕西好青年”专栏。

2. **开放时间：**2022年9月15日至10月19日17时。10月15日17时，停止接受申报资料。10月19日17时，结束市级团委审核工作。

3. **组织推荐申报方式：**点击“组织推荐录入”，按照要求填写推荐人选信息及图片，并提交推荐材料。

4. **个人自荐申报方式：**由申报人注册并登录系统，选择申报好青年类别及所属地区、系统，并按照规定填写上传相关信息及图片。上传推荐表时，点击页面下方“导出推荐表”将自动生成表格，征求所在单位意见加盖公章后上传。自由职业者无需填写此栏，直接上传推荐表即可。

5. **个人自荐审核方式：**各团市委、省直各团工委、协办单位登录系统后点击“个人自荐人选列表”，在“操作”一栏中，点击“推荐”或“不推荐”完成审核。在审核环节结束前，审核意见可修改。各单位要实时关注此页面，及时对个人自荐人员进行审核。

6. 各团市委、省直各团工委、协办单位登录系统时输入预设

的用户名和密码即可登录。首次登陆请及时修改密码。用户名及密码如下：

单位	用户名	初始密码
西安团市委	西安	123456
宝鸡团市委	宝鸡	123456
咸阳团市委	咸阳	123456
铜川团市委	铜川	123456
渭南团市委	渭南	123456
延安团市委	延安	123456
榆林团市委	榆林	123456
汉中团市委	汉中	123456
安康团市委	安康	123456
商洛团市委	商洛	123456
杨凌示范区团工委	杨凌示范区	123456
韩城团市委	韩城	123456
省委直属机关团工委	省直机关团工委	123456
省国资委团工委	省国资委团工委	123456
省委教育团工委	省委教育团工委	123456
省科技团工委	省科技团工委	123456
省国防团工委	省国防团工委	123456
华商传媒集团	媒体推荐	123456

附件 2

## 2022 年“陕西好青年”市级团委推荐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填报时间：2022 年 月 日 填报人及电话：\_\_\_\_\_

报名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单位及职务	类别	政审意见	备注
推荐顺序	团队名称	团队人数	35 岁 以下 人数	团员人数	团队负责 人姓名及 电话	团队负责人职务	团组织工作负 责人姓名及 电话	材料真实性 审核意见		